

垄断

产业改革

RESTRUCTURING OF NETWORK INDUSTRIES

——基于网络视角的分析

刘戒骄 ◇ 著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基金资助

垄断 产业改革

RESTRUCTURING OF NETWORK INDUSTRIES

——基于网络视角的分析

刘戒骄 ◇ 著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垄断产业改革:基于网络视角的分析/刘戒骄著.
—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2004
ISBN 7-80207-064-3

I. 垄... II. 刘... III. 垄断-产业-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中国 IV. F1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04968 号

出版发行: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 8 号中雅大厦 11 层

电话:(010)51915602 邮编:100038

印刷:北京海淀求实印刷厂

经销:新华书店

策划编辑:谭 伟

责任编辑:申桂萍

技术编辑:蒋 方

责任校对:全志云

787mm×1092mm/16

21 印张

319 千字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定价:38.00 元

书号:ISBN 7-80207-064-3/F·57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印装错误,由本社读者服务部
负责调换。联系地址: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 号

电话:(010)68022974

邮编:100836

序

金 碚

在经济学特别是产业组织经济学中,“垄断”这一术语具有多重含义,作为一个学术概念,其内涵和外延也可以有多种定义;而作为一个日常概念,其含义更具有相当的模糊性。垄断的严格意义是独家占有。但少数几家占有,也可以被称做“寡头垄断”;在日常生活中,“被几家企业垄断”的说法并不被认为是概念的混乱;即使是许多家企业竞争,只要存在差别,因而导致产品的利润率高于完全竞争的均衡价格水平,也可以被认为因享有一定的市场势力而具有垄断性(即获得了垄断性利润)。另外,政府或者法律的某些行为也可以人为地形成一定的垄断,例如,技术专利制度实际上就是用法律手段维护发明人对技术的垄断权。而在现实经济中,从生产者(卖方)垄断的角度来看,最主要的垄断现象有三类:第一类是企业间的竞争导致了产业或市场的集中,因而形成垄断的市场结构,进而产生垄断行为,通常会导致市场绩效的下降或社会福利的损失。第二类是具有自然垄断性质的特殊产业,这种产业的物质技术特征决定了由一家企业生产才能达到最低的成本,也就是说,如果由两家或两家以上的企业进行生产,将会有效率的损失,所以,独家生产是最经济的市场结构。第三类是由于某种经济的、社会的或者政治的原因,政府或者法律规定只有获得特许才能进入的产业,例如,在我国,烟草、盐业,还有核工业等就属于这类产业。过去,人们特别关注的是第一类垄断现象和问题,并且一般认为这种垄断现象是反效率的,也是不公平的,所以,反垄断是针对这类垄断现象的一般态度。因此,反垄断也就成为产业组织理论和政府管制行为的长期关注问题。

20世纪70年代以来,第二类垄断,即所谓自然垄断产业的问题受到很

大的关注。人们发现,尽管从理论上讲,由一家企业垄断经营自然垄断产业可以达到最高效率,但在现实中却很难实现理论推论所期望的高效率。相反,在这些产业中低效率现象普遍发生。而且,这类产业中企业的垄断往往都是由政府的严格管制(禁止其他企业进入)来维持的(这意味这第二类垄断在现实中往往也具有上述第三类垄断的性质)。而一旦放松管制,允许竞争,原有的低效率现象可以在很大程度上得到克服。换句话说,竞争产生效率这一普遍规律在自然垄断性产业中也同样有效。于是,对这些产业放松政府管制,成为世界性的潮流。特别是,20世纪80年代以来的技术进步(特别是电子信息技术的发展)和管理科学水平的提高,使得过去由于技术上和管理能力上(包括经济核算手段)的限制而难以构建的竞争关系有了实现的可能。这种情况特别突出地表现在网络性产业中。因此,研究在网络性产业中所发生的一系列重要现象,对于认识自然垄断产业的新近发展以及其产生的深刻变化都具有非常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刘戒骄博士正是在这一领域中进行了多年的深入研究,写成了这部非常有价值的理论著作。

当前,研究垄断产业改革具有双重的现实意义:第一,研究过去被认为只有高度一体化经营才能实现保证供应和维持效率的目标的自然垄断产业,如何通过引入竞争机制、构建有效竞争规则,来克服在垄断体制下难以解决的低效率现象和供应短缺问题,实际上就是将自然垄断产业和垄断性企业进行分解和产业链的再衔接(接入),在更大的范围内进行网络化的社会分工和开放性的产业竞争,这一问题的解决可以大大推进产业组织的现代化。第二,自然垄断产业历来是国有企业一统天下,自然垄断产业的改革必然涉及国有企业的根本性改革,包括国有企业的经营管理体制改革、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国有资产的结构调整、混合所有制企业制度等一系列深刻问题。总之,垄断产业改革的研究是一个涉及市场结构、产权制度、管理制度、治理结构、竞争秩序、企业行为、政府管制等一系列产业组织理论和实践问题的重大课题。刘戒骄博士的研究在上述诸方面都取得了重要进展。

《垄断产业改革——基于网络视角的分析》是一部具有相当理论深度同时又密切贴近现实的学术专著,作者基于缜密逻辑分析和国内外经验总结的系统深入研究,不仅展现了垄断产业改革的整体面貌,而且深入到对一系

列内在关系的剖析。特别是,作者以网络产业作为主要研究对象,揭示了网络经济特征对垄断产业经济关系及其改革的影响。这是产业组织研究的一个具有特殊意义的视角。近年来,国内外的产业组织经济学家都对这一研究领域投入了很大的关注,产生了一些很有价值的研究成果。刘戒骄博士在这一领域的研究居国内领先地位,他的《垄断产业改革——基于网络视角的分析》一书是我国学者关于网络性垄断产业研究的重要代表作之一。我相信,该书的出版将引起人们对网络性垄断产业改革的更广泛关注 and 理论兴趣,并推动产业组织经济学研究的更大发展。

2004年10月3日

目 录

0 导 论	(1)
0.1 网络产业:研究起因与现状	(1)
0.2 管制的概念与放松管制的形式	(12)
0.3 问题的提出、基本结构和主要结论	(15)
1 垄断的网络基础与网络产业的放松管制	(24)
1.1 网络产业的技术经济特征与管制依据的重新思考	(25)
1.1.1 垄断:定义、影响因素与持久性	(25)
1.1.2 网络产业的技术、经济特征	(27)
1.1.3 管制依据的重新思考:网络产业是自然垄断产业吗?	(34)
1.1.4 管制依据的重新思考:自然垄断以外的原因	(39)
1.2 垄断的社会成本:从哈伯格三角形到塔洛克四边形	(42)
1.3 网络产业放松管制和管制改革的国际经验	(46)
1.3.1 开放竞争、向私有企业改组	(46)
1.3.2 随着环境变化适时收缩垄断领域	(53)
1.3.3 国有企业的商业目标和社会目标相分离	(56)
1.3.4 加强对主导运营商的再管制	(58)
1.4 竞争、反垄断制度与管制	(65)
1.4.1 管制与反垄断制度的比较	(65)
1.4.2 管制与竞争政策的比较:相互替代还是互为补充	(68)
2 可竞争市场理论与放松进入管制	(82)
2.1 可竞争市场理论及其政策含义	(82)
2.1.1 可竞争市场理论的假设条件和基本内容	(83)
2.1.2 莫迪利亚尼模型及现有厂商承诺的可信性问题	(85)
2.1.3 可竞争市场理论的政策含义	(87)
2.2 放松进入管制与新企业的进入	(88)

2.2.1 开放接入和引入竞争	(88)
2.2.2 现有企业阻止进入的策略行为	(90)
2.2.3 放松进入管制与市场绩效	(92)
2.2.4 变动障碍与新企业的进入策略	(96)
2.3 英国、日本放松管制的实践	(99)
2.3.1 英国电力产业的放松管制和竞争机制的引入	(99)
2.3.2 日本电力产业的放松管制和竞争机制的引入	(109)
3 放松管制中的企业行为:网络优势与市场势力	(119)
3.1 厂商间的合谋	(120)
3.1.1 合谋的含义和动机	(120)
3.1.2 合谋的稳定性	(123)
3.1.3 促成合谋的因素	(126)
3.2 掠夺性定价	(128)
3.2.1 掠夺性定价的概念及其效果分析	(128)
3.2.2 掠夺性定价的可行性问题	(130)
3.2.3 掠夺性定价管制的可行性问题	(132)
3.3 凭借网络优势实施的垄断行为	(136)
3.3.1 价格歧视	(136)
3.3.2 价格挤压	(142)
3.3.3 市场势力的管制制约	(144)
3.4 网络竞争与网络产业改革	(149)
3.4.1 模型构建及博弈分析	(149)
3.4.2 可供选择的网络竞争方式	(152)
3.4.3 建立有管理的竞争机制	(154)
4 纵向一体化、纵向分离与竞争性结构的形成	(161)
4.1 纵向一体化与纵向分离:管理协调还是市场协调	(162)
4.1.1 纵向一体化的基本动机	(162)
4.1.2 铁路运输产业的“轮轨关系”和纵向问题	(171)
4.1.3 管理协调与市场协调的比较	(173)
4.2 获取纵向一体化利益的替代安排:纵向约束	(175)

4.3 网络产业的竞争结构	(178)
4.3.1 纵向分离与竞争性结构的形成	(178)
4.3.2 区域间比较竞争机制的建立	(181)
4.4 再造垄断性环节的管制结构和管制职能	(183)
4.4.1 供给与生产的区分	(183)
4.4.2 管制的重点是网络运营者的反竞争行为	(184)
4.5 美国天然气产业的管制改革	(185)
4.5.1 联邦的天然气产业管制机构——FERC	(186)
4.5.2 州公用事业委员会——PUC	(196)
4.5.3 放松管制和天然气交易自由化的基本过程	(200)
4.5.4 放松管制前后美国天然气产业的结构变化	(202)
4.5.5 对天然气产业特殊结构及价格特性的再认识	(208)
4.5.6 州对 LDC 的价格监管——天然气成本复原(GCR)	(212)
4.5.7 冬季取暖的普遍服务	(217)
4.5.8 天然气产业:引入竞争和管制改革的经验	(220)
4.6 美国邮政服务(USPS)的管制改革	(222)
4.6.1 美国邮政服务(USPS)的基本情况	(222)
4.6.2 政府业绩和结果法(GPRA)对 USPS 的要求	(224)
4.6.3 USPS 的管理委员会及执行委员会	(225)
4.6.4 邮政服务费率的制定	(226)
4.6.5 联邦政府拨款	(227)
4.6.6 关于 USPS 的总统委员会	(228)
4.7 美国铁路客运(Amtrak)	(229)
4.7.1 美国全国铁路客运公司(Amtrak)的基本情况	(229)
4.7.2 Amtrak 的股权结构、补贴和融资方式	(231)
4.7.3 Amtrak 的改革	(232)
4.7.4 网运分离的理由及分离后联邦政府的作用	(236)
5 价格水平与以成本为基础的价格管制	(242)
5.1 价格水平的典型形式	(243)
5.1.1 边际成本定价	(243)

5.1.2 平均成本定价	(245)
5.1.3 垄断定价	(246)
5.2 许可收益率管制	(248)
5.2.1 许可收益率管制的含义	(248)
5.2.2 许可收益率管制的意义和问题	(250)
5.2.3 阿弗奇—约翰逊效应	(255)
5.3 价格上限管制	(258)
5.3.1 价格上限管制的基本模型	(258)
5.3.2 价格上限管制的个案分析:英国电信	(261)
5.3.3 价格上限管制的利与弊	(267)
5.4 两部制定价	(270)
5.5 价格水平、计价方式与价格形成机制	(275)
6 中国网络产业改革的实践	(279)
6.1 从政企合一到政企分离:中国的实践	(280)
6.1.1 政企分离与引入竞争的进展	(280)
6.1.2 若干亟待解决的问题	(286)
6.2 纵向一体化的分解与竞争性结构的形成	(289)
6.2.1 纵向一体化和“纵向分离”的比较	(289)
6.2.2 “纵向分离”的实践:中国电力产业的“厂网分离”	(292)
6.2.3 “纵向分离”的实践:中国电信产业的结构重组	(296)
6.2.4 替代品竞争:中国铁路运输业的改革	(298)
6.3 改革的若干启示	(301)
6.3.1 放宽市场准入,引入新的竞争者	(301)
6.3.2 实施市场重组,推进产权改革	(303)
6.3.3 随着市场结构的改变,适时放松价格管制	(304)
6.3.4 开放用户选择权,促进企业之间的优胜劣汰	(305)
6.3.5 建立有效的现代监管体制	(306)
6.3.6 完善董事会制度和董事会报告制度	(308)
参考文献	(312)
后记	(324)

0 导 论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在网络产业引入竞争和私有化,成为许多工业化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重要改革内容。网络产业面临的问题是管制失灵,改革的途径是在市场失灵的领域创造利用市场机制的条件。作为导论,本章的目的是系统地梳理现有研究成果,对本书的研究对象——网络产业以及所涉及的概念——管制、管制改革、放松管制进行界定,并就本书的选题依据、基本结构和主要结论加以说明。本章的基本结论是:①经济管制割裂了厂商进行经营活动的成本和它们从该项经营活动中所取得的收入之间的联系,并由此导致了非市场失灵。②由于旨在矫正市场机制低效率的管制自身的低效率,管制的初衷和它实际达到的效果在程度和方向上可能存在明显的差异。③由于市场失灵和管制失灵的存在,有效的资源配置要求以适当的方式将市场机制和管制有机地结合起来,通过引入激励管制和竞争机制来提高产业绩效。

0.1 网络产业:研究起因与现状

电力、电信、铁路、民航、邮政、供水、石油、天然气等网络产业在现代经济中具有重要作用,^①它们不仅构成 GDP 的较大比重,而且作为基本投入要素和生活必需品直接影响经济竞争力和人民生活质量。产品或服务的生产、传输、分销和用户消费等环节具有很强的纵向关系,是网络产业区别于其他产业的基本特征。19 世纪以来,随着经济活动的增加,为了有效地提供产品或服务,一些部门逐渐形成了网络产业。铁路就是最早的网络产业

之一,联结的车站越多,铁路对其所有者和消费者的价值越大。纵向一体化特许经营垄断经营和较高的国有化程度,曾经是世界各国网络产业的基本经营模式。自20世纪六七十年代起,人们逐渐认识到管制造成的高成本和低效率,网络产业所具有的潜在和现实可竞争性为经济学所认识。80年代以来,美国、欧洲等对网络产业进行了以引入竞争机制为核心的改革。改革的重要内容是开放网络接入,允许不拥有网络设施的进入者通过接入现有厂商的网络提供服务。从此,网络产业纵向一体化、垄断经营格局发生了根本变化,管制在很大程度上为竞争和市场机制所取代。

经济学对网络产业认识的转变,直接起因于长期的管制实践,网络产业和管制研究的许多成果也直接来源于实践。20世纪70年代以前,经济学对网络产业的关注集中在自然垄断方面。20世纪80年代以来的放松管制和引入竞争的实践,^②得到了微观经济学和产业组织经济学的支持。从经济史上看,当人们在19世纪开始设计经济管制时,将其作为最小化市场失灵影响的工具,管制的目的是鼓励受管制产业向自然垄断或寡头垄断结构转变。长期以来,新古典经济理论认为,无论竞争程度如何,垄断厂商和完全竞争厂商都在技术有效的生产边界线经营。这个逻辑的缺陷是,没有考虑现实经济中受管制厂商的特殊状态。尽管受管制厂商可以选择他们的技术,但这种选择是在价格、进入、退出等方面受到管制的情况下做出的,与竞争环境下的决策不同。尽管存在规模经济,但竞争仍然可能改进社会福利。

20世纪60年代起,网络产业的两个问题开始受到普遍关注:一是服务质量没有随着技术进步得到改进;二是管制者无法了解受管制企业的真实成本,网络产业的产品和服务价格不断上涨。由于一些实证研究所揭示的垄断产业低效率,许多研究开始挑战经济理论的一个定论,即认为通过公用事业管制,政府能够解决自然垄断产业的市场失灵问题,实现社会福利的最优或次优。Averch和Johnson(1962)提出的A-J效应使人们了解到,许可收益率管制下的收益水平以预期的成本为基础,厂商会产生扩大资本存量和过度投资的动机。Leibenstein(1966)提出的X-非效率解释了垄断的低效率,认为理论上假定的厂商行为和实际观察到的行为不同,垄断厂商可以将成本转嫁给用户,缺乏降低成本的激励。这个时期,许多实证分析企图计算垄断给国民经济造成的损失。Arnold Harberger的研究,认为1929年垄断给

美国制造业造成的福利损失占 GNP 的 0.1% (Ekelund and Tollison, 1986; 222)。Richard Posner (1975) 的研究表明, 70 年代中期垄断造成的损失占 GNP 的 3%, Weidenbaum 的研究将这一比例提高到 5% (Gwartney and Stroup, 1980; 475)。Laband 和 Sophecleus (1987, 第 127 页) 的计算表明, 1985 年垄断的社会福利损失占美国 GNP 的 22.6%。这些研究得出的具体比例差异很大, 但垄断和管制给消费者和整个国民经济带来的损失则为经济学家普遍认可。Nickell (1996) 以实证方法论证了竞争者数量与全要素生产率提升高度相关。

经济学对网络产业效率的关注始于 Averch 和 Johnson (1962) 对垄断产业边际成本定价的辩论和 Stigler (1962) 的开创性研究。Williamson (1966) 在 Boiteux (1949)、Steiner (1957) 研究的基础上, 将边际成本定价的辩论发展到高峰负荷定价 (the Peak-load Pricing)。差别定价和高峰负荷定价在民航、电力产业得到广泛应用。Baumol、Panzar 和 Willig (1982) 提出了可竞争市场理论, 为放松管制提供了基础性理论支持, 许多学者将其视为管制经济学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成果。尽管可竞争市场理论遭到了一些概念、理论和实证方面的批评, 但其对成本问题、多产品定价和交叉补贴的研究成为管制经济学的重要研究领域。20 世纪 60 年代初, Stigler 开始对政府管制的经济作用进行深入地研究, 首先发表的文章是他与克莱尔·弗里德兰合写的具有开拓意义的“管制者能管制什么?” 在这篇文章中, 两位作者考察了受管制的和未受管制的公用事业公司所收电费的费率, 并得出了管制对价格不存在有意义的作用这一结论。在继此文之后陆续发表的一些有关管制政策的实证性研究论文中, Stigler 明确指出了各种管制政策所带来的深远影响和始料未及的副作用 (Stigler, 1989, 第 157 ~ 178 页及第 210 ~ 241 页)。

许多实证研究表明, 政府对网络产业的管制会产生企业内部无效率,^③ 而且这种企业内部无效率在既实行价格管制又实行进入管制时更为严重。在理论上, 自从经济管制能够带来公共利益的传统观点受到质疑以来, 不仅管制目标和通过管制实现这些目标的能力受到挑战, 而且经济管制在许多产业是否符合经济效率准则甚至经济管制存在的必要性为微观经济理论所动摇。^④ 结果, 被喻为“将政府从人民背上移走”的放松管制和管制改革作为一种新的制度安排和政策工具在世界范围内得到广泛地传播和应用。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以美国、日本、英国等主要国家为中心,对电信、电力、铁路、供水、供气、石油、天然气等网络产业都实行了放松管制。

在 AT&T 被肢解后,20 世纪 80 年代、90 年代,网络经济学集中关注网络被分解之后所面临的互联和兼容问题。1982 年,在美国纽约 New Paltz 召开了公用事业和受管制产业的一次高级研讨会。1989 年管制经济学杂志(*the Journal of Regulatory Economics*)创刊。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委托—代理理论、机制设计和信息经济学被纳入管制经济学,改变了管制理论长期以来忽视信息和激励问题的缺陷。这个变化始于 Baron and Myerson(1982)的研究,Laffont 和 Tirole(1994)使人们对激励机制有了新的理解,改变了长期以来管制理论忽视激励问题的弊病,拍卖和竞标理论在网络产业得到广泛应用。Baumol 和 Sidak(1994)研究了有效地接入定价规则,使接入网络或“瓶颈”设施成为网络经济学关注的一个问题。在放松管制过程中,拥有网络的一体化厂商和不拥有网络的独立厂商,共同向最终用户销售产品并相互竞争时,这个问题更加突出。Nicholas Economides(1996)将网络区分为双向网络(“Two-way” Networks)和单向网络(“One-way” Networks),例如,电信、邮政、运输属于双向网络,电力、天然气、水属于单向网络。无论双向网络还是单向网络,其各个组成部分具有互补性,关于纵向相关产业的分析可以用于单向网络。

20 世纪 90 年代,人们开始探索同时解决市场失灵和政府失灵问题的方法,激励管制就是在这种背景下产生的一个理论。Sappington 和 Weisman(1996)指出,激励管制是政府在一定程度上授权厂商决定公共服务价格,以便达到理想的经济绩效。典型的激励管制包括: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电力产业采用的利润分享管制(Profit Sharing Regulation),允许厂商取得部分因为改进管理带来的利润;Littlechild(1983)提出的价格上线管制(Price Cap Regulation),政府确定各种服务平均价格的最高限额,企业可以在这个限度内再平衡;Shleifer(1985)提出的标杆管制(Yardstick Regulation),通过比较各区域垄断厂商的经济绩效,以另外一个区域厂商的成本来确定本区域厂商的最高价格限制,产生间接竞争;Demsetz(1968)提出的特许经营权竞标(Franchise Bidding),通过拍卖方式决定特许经营权的获得者;贝叶斯机制设计(Bayesian Mechanism Design),通过政府给厂商提供自选择合同来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⑤

在管制引起注意的同时,人们开始从产权角度分析网络产业的效率。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人们对公共企业进行了大量实证研究(例如, Borcherdling, Pommerehne 和 Schneider, 1982; Boes 和 Schneider, 1996), 这些研究的重点是揭示公共企业和私有企业的激励差异。20 世纪 80 年代末,一些研究注意到私有化并不能替代竞争。在 Vickers 和 Yarrow(1988)强调,私有化(Privatisation)不等于自由化(Liberalisation),网络产业结构重组的利益主要来自增加的竞争,而不是所有权的变动。这两位学者建议,英国电力改革不仅要私有化,而且要实施纵向分离(厂网分离)。Stiglitz(1999)的研究表明,引入竞争和私有化对提高网络产业绩效都起作用,但引入竞争比私有化更重要。Stiglitz(1999)分析了引入竞争和私有化的顺序,他认为竞争是可以单独起作用的因素,在维持垄断的前提下实施私有化往往不能起到改进产业绩效的作用,在私有化之前引入竞争更能改进网络产业绩效。

问题是,在网络产业的网络传输环节引入竞争经常遇到障碍。一些研究开始关注这些变化对效率和社会福利的影响。由于网络的外部性,竞争导致两个相反效应,即一方面减少厂商的垄断利润,另一方面通过扩大网络规模增加厂商的利润,两者的综合效应主要取决于网络效应强度。Kim(2002)的研究表明,无论网络效应多强,垄断厂商都没有动机向竞争者提供同质产品。只有在竞争者提供差异产品,而且网络效应较弱的情况下,垄断厂商才会邀请新的厂商进入。

自 20 世纪 80 年代特别是 90 年代以来,随着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一改革目标的确立和市场取向改革的深入,自然垄断产业的问题日益突出,我国开始注重自然垄断产业改革,并取得了阶段性进展。电信、电力、民航等行业在实行政企分离、政资分开、业务分拆等方面,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成效,对国有经济改革和政府职能转变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放松管制作为一种新的制度安排和政策工具在一些垄断产业得到应用。在这种背景下,我国学者对网络产业及其管制改革给予了比较多的研究和注意,网络产业改革方面取得了一些值得注意的研究成果。

我国学者对自然垄断产业改革的研究始于对若干行业及其面临问题的分析。天然气、铁路、电力是较早引起经济学关注的网络产业。邓翔(1995)分析了天然气产业由输送网络等形成的自然垄断特征及其带来的问题。荣

朝和、蒋仁才(1995)提出铁路不具有自然垄断的特性,而且在很大程度上也已失去过去的垄断地位,并分析了对铁路垄断特性产生误解的原因和垄断概念混乱带来的危害。刘阳平和叶元煦(1999)对电力产业内发电、输电、配电3个环节的技术经济特征进行了分析,结果表明电力产业内部不同环节具有不同的自然垄断特征。肖立武(1999)对美国、中国电信产业发展进行了比较分析,提出中国电信业的垄断,其生成环境既非资本主义也非市场经济,而是有着鲜明的“中国特色”,可以说是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的一个历史延伸。中国电信业几十年“一家独大”的局面不是市场竞争的结果,恰恰是以国家强制力彻底否定市场铲除竞争的结果,这与欧美等国电信业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形成的垄断有着根本不同。因此,西方经济学基于市场经济的“自然垄断”理论很难成为替中国电信业的垄断进行辩护的适合的理论依据。曹建海(2002)以实证方法分析了中国民航运输业的竞争和管制状况,分析结果表明,我国民航业企业规模小和低效率、低利润来自政府过度管制。与一些学者以某个产业为研究对象不同,王俊豪(1999)对网络产业的政府管制体制改革进行了系统研究,并试图抽象出各个网络产业所面临的共同问题。在《中国政府管制体制改革研究》一书中,王俊豪结合中国电信、电力、自来水、天然气、铁路运输这五个网络产业面临的问题,从协调规模经济和竞争活力的视角,提出了政府管制体制改革的关键是政企分离,政府管制体制改革的主题是充分发挥竞争机制的积极作用,政府管制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在基础设施产业实现有效竞争。

在行业研究与分析以及改革实践不断推进的同时,一些研究开始从理论层面反思自然垄断理论,并探讨中国自然垄断产业改革的思路和路径。研究的重点从政企关系、民营化、纵向关系,到如何比较垄断和竞争的效率。沈志渔(1998)从资源配置效率、技术进步和企业内部绩效方面分析了我国自然垄断产业的市场绩效,认为提高我国自然垄断产业的市场绩效是一个非常紧迫的问题。余晖(1998)对中国网络产业的管制现状进行了描述和分析,发现消费者在消费领域扩大的同时,消费的直接成本也在不合理地增加。王俊豪(1998)对自然垄断产业垄断与竞争的效率进行了比较分析,提出政府在制定管制政策时,应该同时考虑自然垄断产业的成本弱增性和竞争机制的积极作用,才能在自然垄断产业实现有效竞争。陈富良(2000)注

意到,尽管英国自然垄断产业效率的提高是在民营化之后取得的,但效率提高不是来自民营化,而是来自竞争,把垄断简单地从公共部门转向私人部门丝毫不会促进竞争。戚聿东(2001)针对我国自然垄断产业分拆式改革的思路,强调自然垄断产业的反垄断不要轻易动用分拆措施。戚聿东(2002)进一步提出自然垄断产业改革应该立足于改制而不是分拆,其主要根据在于:自然垄断产业多为网络性产业,必须考虑其全程全网联合作业和统一兼容性质;而且具有显著的规模经济性和范围经济性,分拆必然导致经济效益的丧失。从总体上看,自然垄断产业的真正症结在于政企不分而不是垄断;就反垄断目标而言,由于我国自然垄断产业的垄断多为行政割据型垄断,而不是经济集中型垄断;经济集中型垄断只是一种垄断结构,与垄断行为没有必然联系,所以我国自然垄断产业的反垄断应该指向包括行政割据型垄断行为在内的各种垄断行为,而不应该指向垄断结构,特别是经济集中型垄断结构。在加入 WTO 的背景下,这一点尤为重要。因此,自然垄断产业改革的出路应该立足于改制,而不是分拆。孙建国和李文溥(2002)强调,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以及技术条件的改善,自然垄断行业从依靠管制转向依靠市场竞争,是发展的一般趋势。尽管促进竞争是自然垄断行业改革的方向,但对不同的行业而言,充分竞争的条件是不一样的,有些行业(如电信行业)只要增加竞争者的数量就可以实现有效竞争,而另一些行业(如电力行业)实现有效竞争则需要更加严格的条件。胡家勇(2003)分析了中国基础设施领域“政企合一”体制的弊端,阐述了开发基础设施领域产权、强化市场竞争和调整政府在基础设施领域职能的改革思路。其中,引进经营权的竞争至关重要。

近年来的许多研究对自然垄断理论提出了挑战。罗云辉、夏大慰(2003)基于对成本曲线的重新理解,对新自然垄断理论进行了部分修正,剔除了“进入无障碍、企业无承受力”情况下管制的必要性,强化了自然垄断产业放松管制的理论基础。于良春、张伟(2003)对中国电力定价问题进行了分析,认为规制者应对不同效率的厂商设计激励强度不同的合约,同时根据消费者需求弹性和购买数量设计不同的价格。周振华(2003)观察到,由于信息技术及互联网的发展,传统网络及其终端设备的专用性和分离性开始改变,电信、广播、电视和出版等部门在数字融合的基础上率先实现了产业